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程宗玉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9人，出席9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程宗玉先生主持。

5、公司监事胡艳君女士、李娜娜女士、杨伟坚先生，公司副总裁李冬先生列席会议。

6、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2018年10月30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及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

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体现了稳健、谨慎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独立意见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永麒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永麒照明”）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对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增加照明设计、环境艺术设计、环境导视规划，建筑智能化系统安装；智能化设备、机电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照明灯具、路灯及灯杆、太阳能光伏系统等经营范围。

公司董事会授权永麒照明管理层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永麒照明经营范围变更、换发营业执照等手续。

《关于变更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开拓华东市场、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公司控股子公司永麒照明拟在上海市设立分公司，负责上海地区的亮化工程业务及产品销售、市场推广等。

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永麒照明管理层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分公司的工商注册等事宜。

《关于控股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